

主 编 刘宇红
副主编 杨天平 黄筑蓉

证 券

基础与实务

Zhengquan
Jichuyushiwu



经济管理出版社

ECONOMY & MANAGEMENT PUBLISHING HOUSE

主 编 刘宇红
副主编 杨天平 黄筑蓉

证券

基础与实务
Zhengquan
Jichuyushiwu

Finance



经济管理出版社
ECONOMY & MANAGEMENT PUBLISHING HOUSE

图书在版编目 (CIP) 数据

证券基础与实务/刘宇红主编. —北京: 经济管理出版社, 2014.8
ISBN 978-7-5096-3182-9

I. ①证… II. ①刘… III. ①证券交易—中等专业学校—教材 IV. ①F830.91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 (2014) 第 126890 号

组稿编辑: 魏晨红

责任编辑: 魏晨红 周晓东

责任印制: 黄章平

责任校对: 陈 颖

出版发行: 经济管理出版社

(北京市海淀区北蜂窝 8 号中雅大厦 A 座 11 层 100038)

网 址: www.E-mp.com.cn

电 话: (010) 51915602

印 刷: 北京银祥印刷厂

经 销: 新华书店

开 本: 787mm×1092mm/16

印 张: 19.25

字 数: 388 千字

版 次: 2014 年 8 月第 1 版 2014 年 8 月第 1 次印刷

书 号: ISBN 978-7-5096-3182-9

定 价: 38.00 元

·版权所有 翻印必究·

凡购本社图书, 如有印装错误, 由本社读者服务部负责调换。

联系地址: 北京阜外月坛北小街 2 号

电话: (010) 68022974 邮编: 100836

编委会

编写顾问：

周跃南 深圳市福田区华强职业技术学校 校长
黄广旭 深圳市福田区华强职业技术学校 副校长
陈工孟 深圳市国泰安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董事长 博士生导师
上海交通大学安泰经济与管理学院 教授、博士生导师
高 宁 深圳市国泰安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副董事长
西安交通大学 教授 博士生导师
王春雷 深圳市国泰安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执行总裁

执行主编：

刘宇红 深圳市福田区华强职业技术学校 主编
张小裴 深圳市福田区华强职业技术学校 副主编
黄筑蓉 深圳市福田区华强职业技术学校 副主编
姚又中 深圳市福田区华强职业技术学校 副主编
杨天平 深圳市国泰安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副主编

编委成员：

吕蔓青 程 军 刘阿巾 马慧连 刘 兰 刘珊珊 王 宇 柯 楠

前 言

自股票诞生以来,证券发展迅速,创新层出不穷,品种日新月异。

证券的迅速发展促进了证券市场发展。证券交易所如雨后春笋般快速发展,并呈现出强强联合趋势。2000年3月18日,阿姆斯特丹交易所、布鲁塞尔交易所、巴黎交易所签署协议,合并为泛欧交易所,并于2000年12月22日正式成立,总部位于巴黎。2007年4月4日泛欧交易所与纽约证券交易所合并为纽约泛欧交易所(NYSE Euronext),成为世界上第一个全球证券交易所。

近年来,证券场外市场飞速发展,交易量超过交易所市场。1971年成立的、完全采用电子交易的美国纳斯达克(NASDAQ)股票市场,有近5400家公司的证券在其上市交易,向全球50多万个计算机终端显示报价,促进了证券交易的繁荣和发展。

我国证券市场在证券的种类和创新、证券交易所的数量和资产规模、证券交易量等方面都与发达国家有很大的差距,这种差距有多方面的原因,其中一个重要的原因是我国证券人才的培养模式。我国院校对证券人才培养多注重理论、轻视实践,导致学生理论与实践脱节,限制了我国证券市场的发展。

《证券基础与实务》正是基于这样的背景下编写的。本书是中等职业学校金融事务类专业的核心课程用书之一,是深圳市福田区华强职业技术学校与深圳市国泰安信息技术有限公司合作编写的系列教材之一。深圳市福田区华强职业技术学校是国家级重点职业学校,2011年被立项为国家中等职教改革发展示范校建设学校,是广东省现代教育技术实验学校,是教育部确定的全国第一批培养技能型紧缺人才学校,全国中等职业学校德育先进集体。

本书从中等职业学校学生的身心发展阶段和学习特点出发,结合金融实务专业的培养要求,对证券市场、股票及股票市场、债券、基金、金融衍生产品进行深入浅出的介绍,并在此基础上介绍了股票操作知识。本书理论与实践并蓄,在证券理论和实践知识之间架设桥梁,让学生在掌握理论知识的同时兼顾实训内容,让学生更好地理解证券市场和证券交易知识。本书也可作为证券类相关课程的指导教材,可供证券实务操作人员和社会投资者自学使用。

本书共分为三章,内容包括:

第一章:证券市场概述。主要内容为证券市场的概念及证券市场相关要素。

第二章：股票和股票市场。主要介绍股票、股票发行市场和交易市场知识，并在此基础上，介绍了股票的K线形态、技术类型、移动平均线、技术指标及证券投资策略方面的实践知识。

第三章：其他投资工具。主要讲述了债券、基金和金融衍生产品的相关知识。

本书由深圳市福田区华强职业技术学校与深圳市国泰安信息技术有限公司合作编写，由深圳市国泰安信息技术有限公司的程军编写初稿，由深圳市福田区华强职业技术学校黄筑蓉进行总纂并定稿。

本书的出版得到了经济管理出版社编辑魏晨红的大力支持和帮助，在此表示衷心感谢。对本书在编撰过程中所参阅的有关资料、论著、教材和网络数据的作者，在这里也深表谢意！

由于编者水平有限，书中难免存在缺点甚至错误，敬请广大读者批评指正。

笔 者

2014年7月

目 录

第一章 证券市场概述	1
第一节 证券	1
第二节 证券市场的概念	3
第三节 证券发行市场	5
第四节 证券交易市场	13
第五节 证券机构	21
第六节 证券公司基本业务	26
第七节 证券市场风险	30
本章小结	33
附录 1: 上海证券交易所业务代码	33
附录 2: 深圳证券交易所业务代码	36
第二章 股票和股票市场	37
第一部分 理论知识	37
第一节 股票的特征与类型	37
第二节 股票市场概述	43
第三节 股票发行市场	46
第四节 股票交易市场	61
第五节 股票价格指数	67
理论部分小结	73
第二部分 实训	75
项目一 K 线形态	75
第一节 K 线的起源和构成	75
第二节 K 线的基本形态	76
第三节 K 线的组合形态	85
第四节 K 线的实际应用及应注意的问题	92

项目二 技术类型	95
第一节 技术形态类型	95
第二节 切线原理与运用	111
项目三 移动平均线	129
第一节 移动平均线的含义和制作方法	129
第二节 移动平均线的运用原则与分析方法	132
第三节 移动平均线的实战运用	138
项目四 技术指标	140
第一节 技术指标分析的含义与运用法则	140
第二节 相对强弱指标和随机动量指标	143
第三节 ADL、ADR 和 OBOS	149
第四节 常用指标	153
项目五 证券投资策略与技巧	174
第一节 证券投资的决策过程	175
第二节 证券投资策略	187
第三节 证券投资操作技巧	198
第四节 巴菲特、索罗斯投资法	208
实训部分小结	214
附录 1: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管理办法	214
附录 2: 在创业板上市的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条件	222
附录 3: 上市公司公开发行新股的条件	223
附录 4: 上市公司增股特别规定	225
附录 5: 上市公司发行非公开上市股票规定	226
附录 6: 股票的估值方法	227
附录 7: 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费用	231
附录 8: 深圳证券交易所收费标准	234
附录 9: K 线组合介绍	237
第三章 其他投资工具	243
第一节 债券	243
第二节 基金	252
第三节 金融衍生产品	258
本章小结	275
附录 1: 中国金融期货交易所交易规则	275

目 录

附录 2: 沪深 300 股指期货合约	284
附录 3: 上海证券交易所权证管理暂行办法	286
附录 4: 期货市场客户开户管理办法	291
参考文献	297

第一章 证券市场概述

第一节 证券

一、证券的基本概念

证券 (Securities) 指各类记载并代表一定权利的法律凭证。它用以证明持有人有权依其所持凭证记载的内容而取得应有的权益。从一般意义上来说, 证券是指用以证明或设定权益所做的书面凭证, 它表明证券持有人或第三者有权取得该证券所代表的特定权益, 或证明其曾经发生过的行为。证券可以采取纸质形式或证券监管机构规定的其他形式。

二、证券的种类

证券是多种经济权益凭证的统称, 主要包括资本证券、货币证券和商品证券等。

资本证券是指由金融投资或与金融投资有直接联系的活动而产生的证券, 持有人对该证券有一定收入的请求权, 包括普通股股票、优先股股票、商业票据、国库券、国库票据、公司债券等。

货币证券是指持券人或第三者能取得货币索取权的证券, 主要包括两大类: 一类是商业证券, 如商业汇票和商业本票; 另一类是银行证券, 如银行汇票、银行本票和支票。

商品证券是指用来证明持有人有商品所有权或使用权的凭证, 取得这种证券就等于取得商品的所有权或使用权, 持有人对这种证券所代表的商品所有权受法律保护, 商品证券有提货单、栈单、运货单等。

狭义上的证券主要指的是证券市场中的证券产品, 如股票、债券、股票指数期货及期权、利率期货及期权等。证券一般指的是有价证券。

三、有价证券的种类

有价证券是一种标有票面金额，证明持券人或该证券指定的特定主体对特定财产拥有所有权或债权的凭证，这类证券本身没有价值，但由于它代表着一定量的财产权利，持有人可以凭该证券直接取得一定量的商品、货币，或是取得利息、股息等收入，因而可以在证券市场上买卖和流通，客观上具有交易价格，钞票、邮票、印花税票、股票、债券、国库券、商业本票、承兑汇票、银行定期存单等，都是有价证券。

有价证券有广义和狭义之分，广义上有价证券包括商品证券、货币证券和资本证券；狭义上指资本证券。

有价证券的种类多样，可以从不同的标准进行分类：

1. 按证券发行的主体，有价证券可以分为政府证券、政府机构证券和公司证券

政府证券指中央政府或地方政府发行的证券，中央政府债券也称为国债，通常由一国财政部发行。地方政府债券由地方政府发行，2009年以前我国不允许地方政府发行债券，之后可以由财政部代理发行，2014年经国务院批准，上海、浙江、广东、深圳、江苏、山东、北京、江西、宁夏、青岛试点地方政府债券自发自还。公司证券是公司筹措资金而发行的有价证券，公司证券的范围比较广泛，有股票、公司债券及商业票据等。

2. 按是否在证券交易所挂牌交易，有价证券可以分为上市证券和非上市证券

上市证券指经证券主管机构核准发行，并经证券交易所依法审核同意，允许在证券交易所公开买卖的证券。非上市证券指未申请上市或不符合证券交易所挂牌交易条件的证券，非上市证券不允许在证券交易所交易，但可以在其他证券交易市场发行和交易，凭证式国债、电子式储蓄国债、普通开放式基金份额和非上市公司的股票都属于非上市证券。

3. 按募集方式，有价证券可以分为公募证券和私募证券

公募证券指发行人向不特定的社会公众投资者公开发行证券，审核较严格，并采取公示制度。私募证券是指向少数特定的投资者发行的证券，其审查条件相对宽松，投资者也较少，不采取公示制度。

4. 按证券所代表的权利性质，有价证券可以分为股票、债券和其他证券

股票和债券是证券市场两个最基本和最重要的品种，其他证券包括基金证券、证券衍生产品等，如金融期货、可转换债券、权证等。

第二节 证券市场的概念

一、证券市场的基本概念

证券市场是股票、债券、投资基金等有偿证券的发行和交易场所，泛指一切以证券为对象的交易关系的总和。证券市场是市场经济发展到一定阶段的产物，是为解决资本供求矛盾和流动性而产生的市场。证券市场是以证券的发行和交易方式实现筹资与投资的对接，有效地化解资本的供求矛盾和资本结构矛盾的难题。

二、证券市场的构成要素

证券市场的构成要素包括证券的市场结构和证券市场的参与者。

1. 证券的市场结构

证券的市场结构有很多种，但比较重要的有证券市场的层次结构和证券市场的品种结构。

证券市场的层次结构包括发行市场和交易市场。发行市场又称为一级市场或初级市场。交易市场又称为二级市场或次级市场（后面详细介绍）。

证券的品种结构主要有股票市场、债券市场、基金市场和衍生产品市场。

2. 证券市场的参与者

证券市场参与者包括证券的发行人、证券的投资者、证券市场的中介机构、证券市场的自律性组织、证券的监管机构。

（1）证券的发行人。证券的发行人是指为筹集资金而发行债券、股票等的发行主体，包括公司、政府和政府机构等。现代公司主要采用股份有限公司和有限责任公司，只有股份有限公司才能发行股票。公司发行证券的主要方式有两种，即股票和债券。公司股票和债券的区别如表 1-1 所示。

表 1-1 股票和债券的比较

证券名称	资本性质	时间	是否偿还
股票	自有资本	长期	不需偿还
债券	借入资本	长期/短期	需还本付息

政府（中央政府和地方政府）和中央政府直属机构已成为证券市场发行的重要主体之一。政府发行的证券一般仅限于债券。由于以国家财政信誉作为债券还本付息的保证，所以政府证券不存在违约的风险，被称为“金边证券”，这一类证券被视为无风险证券，其证券收益率被称为无风险利率，是金融市场上重要的价格指标。

（2）证券的投资者。证券的投资者是指通过买入证券而进行投资的各类机构法人和自然人。证券的投资者分为个人投资者和机构投资者。个人投资者是指从事证券投资的自然人，他们是证券市场最广泛的投资者。机构投资者主要有政府机构、金融机构、企业和事业单位法人及各类基金等。金融机构包括证券经营机构、银行金融机构、保险经营机构、境外投资者（QFII）、主权财富基金和其他金融机构。各类基金主要包括证券投资基金、社保基金、企业年金和社会公益基金等。

（3）证券市场的中介机构。证券市场的中介机构是指为证券的发行、交易提供服务的各类机构，包括证券公司和证券服务机构。

（4）证券市场的自律性组织。证券市场的自律性组织主要是指按《证券法》规定设立的组织，主要包括证券交易所、证券业协会、证券登记结算机构。

（5）证券的监管机构。证券的监管机构是指中国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

表 1-2 证券市场的构成要素

证券市场	组成	名称
证券市场的结构	发行市场	一级市场或初级市场
	交易市场	二级市场或次级市场
证券市场的参与者	证券的发行人	公司、政府和政府机构
	证券的投资者	个人投资者
		机构投资者：政府机构、金融机构、企业和事业单位法人、各类基金
	证券市场的中介机构	证券公司、证券服务机构
	证券市场的自律性组织	证券交易所、证券业协会、证券登记结算机构
	证券的监管机构	中国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

三、证券市场的地位和功能

证券市场综合反映了国民经济的整体运行情况，被称为国民经济的“晴雨表”，为观察和监控经济运行提供了直观的指标。证券市场的功能主要有以下三点：

1. 筹资投资功能

证券市场一方面为资金需求者提供了通过发行证券筹集资金的机会，同时也为资金供给者提供了投资的对象。证券市场上的任何证券，既是筹资的工具，也是投资的工具。经济运行过程中，资金盈余者为使资金增值，寻找投资对象；资金短缺者为了

发展业务，就需要向社会寻找资金。为筹措资金，资金短缺者可以向银行筹措资金，也可以通过发行各种证券来筹资。资金盈余者可以通过购买证券而实现投资的目的。筹资和投资是证券市场两个不可分割的方面。

2. 资本定价功能

证券是资本的表现形式，所以证券的价格实际上是证券所代表的资本的价格。证券价格是证券市场上供求双方共同作用的结果。证券市场的运行形成了证券需求者和供给者之间的竞争关系。这种竞争关系的结果是产生高投资回报资本，市场需求大，相应的证券价格高；反之，证券价格就低。证券市场提供了资本的合理定价机制。

3. 资本配置功能

证券市场通过证券价格引导资本的流动，从而实现资本合理配置。证券市场上，证券价格的高低是由该证券所能提供的预期报酬率高低来决定的。证券价格的高低实际上是该证券筹资能力的反映。高报酬率的证券一般来自于那些经营好、发展潜力巨大或新兴行业的企业。证券的预期报酬率高，资本持有者会纷纷购买该证券，导致该证券市场价格也高，从而筹资能力强，市场资金就流向能产生高报酬率的企业或行业，实现资本的合理配置。

第三节 证券发行市场

一、证券发行市场的概念

证券发行市场指发行人向投资者出售证券的市场，又称为一级市场或初级市场。证券发行市场通常无固定的场所，是一个无形的市场，没有专业的设备或设施。证券发行市场实际上包括各个经济主体和政府部门从筹划发行证券、证券承销商承销证券、认购人购买证券的全过程。

证券发行市场发行对象，可以是证券发行人首次发行的证券，也可以是证券发行人再次增发的新证券，还可以是因证券拆细或合并等行为而发行的证券。我国证券发行市场发行的对象是企业通过股份制改造发行的新股票，或上市公司为了增加股本，以送股或配股等方式发行的新股票等。

证券发行市场由证券发行人、证券投资者、证券承销商和证券中介机构构成（如图 1-1 所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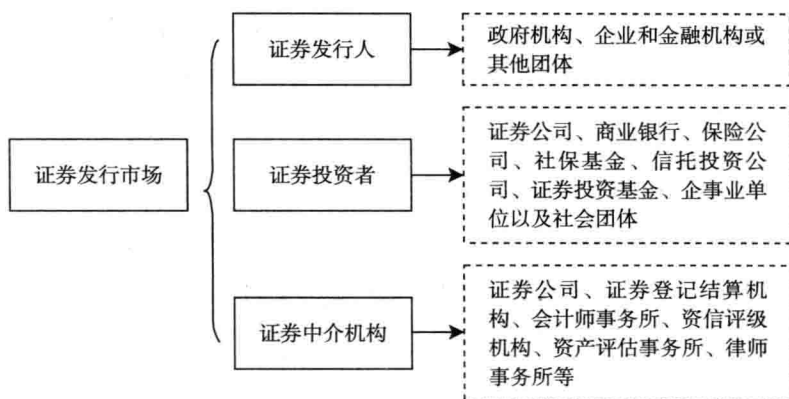


图 1-1 证券发行市场

1. 证券发行人

证券发行人又称发行主体，是资金的需求者和证券的供应者。市场经济下，资金需求者可以通过两种途径筹集资金，即向银行借款和发行证券，也称为间接融资和直接融资。发行证券已经成为资金需求者最基本的筹集资金的手段。证券发行人主要是企业、政府机构、金融机构或其他团体。

2. 证券投资者

证券投资者是以取得利息、股息或资本收益为目的而认购证券的机构或个人。证券投资的机构主要包括证券公司、商业银行、保险公司、社保基金、信托投资公司、证券投资基金、企事业单位以及社会团体等。

3. 证券中介机构

中介机构就是连接证券发行人与证券投资者之间的桥梁和纽带。中介机构接受证券发行人的委托，通过一定的发行方式和发行渠道，向投资者销售发行人的证券。我国证券中介机构主要包括证券公司、证券登记结算机构、会计师事务所、资信评级机构、资产评估事务所、律师事务所等机构。

证券发行市场具有以下作用（如图 1-2 所示）：

1. 为资金需求者提供筹集资金的渠道

证券发行市场拥有大量的运行成熟的证券商品供发行者选择，发行者可以根据证券的期限、收益水平、参与权、流通性、风险度、发行成本等不同的特点，选择自己需要或可能选择发行的证券种类，并根据市场供求关系确定价格和数量。发行市场上众多的中介服务机构利用自己的网点、技术和人才向公众推销证券，有助于发行者及时筹措到所需的资金。

2. 为资金供应者提供投资的机会

证券发行市场提供了多种多样的投资机会，实现社会储蓄向投资的转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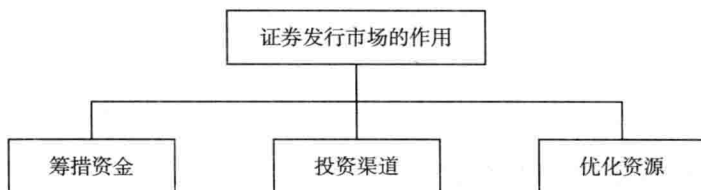


图 1-2 证券发行市场的作用

3. 形成资金流动的收益导向机制，促进资源的优化配置

证券发行市场通过市场机制选择发行证券的主体和价格，那些市场产业前景好、经营业绩好、发展潜力大、预期收益高的证券受到市场的青睐，更容易从市场筹集到所需的资金，从而导致资金流入最能产生收益的行业和企业，促进社会资源的优化配置。

二、证券发行市场的管理

由于证券发行的注册制和核准制都需要证券监督管理机构批准，因此证券发行市场由证券监管机构监督管理。我国证券的发行是由中国证监会管理。2013 年 10 月 8 日，中国证监会发布了《证券发行与承销管理办法》（以下简称办法），并于 2014 年 3 月 18 日执行。该管理办法规定，公司发行证券要依据《证券法》、《公司法》，并且要满足一定的条件：

（1）中国证监会依法对证券发行与承销行为进行监督管理。证券交易所、证券登记结算机构和中国证券业协会应当制定相关业务规则，规范证券发行与承销行为。证券公司承销证券，应当依据本办法以及中国证监会有关风险控制和内部控制等相关规定，制定严格的风险管理制度和内部控制制度，加强对定价和配售过程的管理，落实承销责任。

为证券发行出具相关文件的证券服务机构和人员，应当按照本行业公认的业务标准和道德规范，严格履行法定职责，对其所出具文件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责任。

（2）中国证监会对证券发行承销过程实施事中事后监管，发现涉嫌违法违规或者存在异常情形的，可责令发行人和承销商暂停或中止发行，对相关事项进行调查处理。

（3）中国证券业协会应当建立对承销商询价、定价、配售行为和网下投资者报价行为的日常监管制度，加强相关行为的监督检查，发现违规情形的，应当及时采取自律监管措施。中国证券业协会还应当建立对网下投资者和承销商的跟踪分析和评价体系，并根据评价结果采取奖惩措施。

（4）发行人、证券公司、证券服务机构、投资者及其直接负责的主管人员和其他直接责任人员有失信，违反法律、行政法规或者本办法规定的，中国证监会可以视情

节轻重采取责令改正、监管谈话、出具警示函、责令公开说明、认定为不适当人选等监管措施，或者采取市场禁入措施，并记入诚信档案；依法应予以行政处罚的，依照有关规定进行处罚；涉嫌犯罪的，依法移送司法机关，追究其刑事责任。

三、证券发行方式和种类

证券发行方式分为以下两种：一种是按发行对象分类，另外一种是按发行有无中介机构参与分类。

1. 按发行对象分类

(1) 公募发行，又称为公开发行业，是发行人向不特定的社会公众投资者发售证券。在公募方式下，任何合法的投资者都可以认购拟发行的证券。

(2) 私募发行，又称为不公开发行业或私下发行、内部发行，是指以特定少数投资者为对象的发行。私募发行的对象有两类：一类是公司的老股东或发行人的员工，另一类是投资基金、保险公司、社会保障基金、商业银行等金融机构及与发行人有业务关系的公司等机构投资者。

证券公募发行和私募发行的优缺点如图 1-3 所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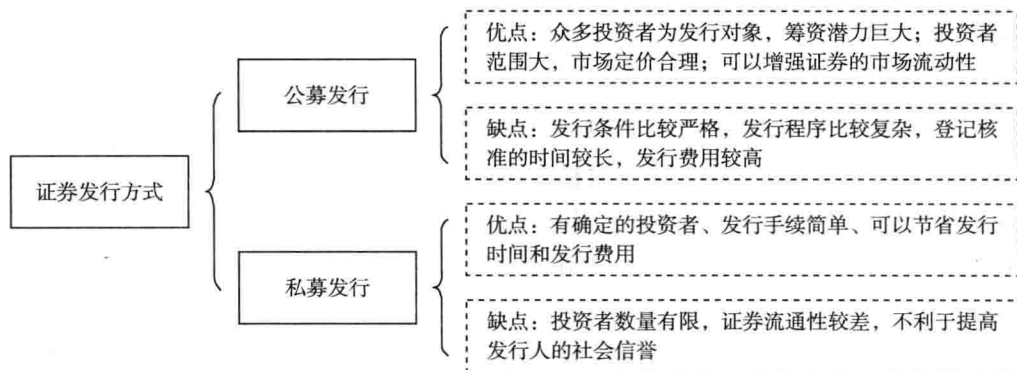


图 1-3 证券的发行方式

2. 按有无中介参与分类（如表 1-3 所示）

(1) 直接发行，即发行人直接向投资者推销、出售证券的发行方式。直接发行方式可以节省向发行中介机构缴纳的手续费，降低发行成本。然而，如果发行证券额度较高，由于缺乏专业的人才和发行网点，发行者自身要承担较大的发行风险。这种方式只适用于有既定发行对象或发行人知名度高、发行数量少、风险低的证券。

(2) 间接发行，间接发行是由发行公司委托证券公司等证券中介机构代为出售证券的发行。间接发行可以在较短的时间内筹集到所需的资金，发行风险较小；但需支付一定的手续费，发行费用较高。间接发行是常用的发行方式。